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第386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109年3月25日（星期三）下午3時30分

貳、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邱樟林、顏文齊、郭德田、柯育沅、郭林勇、林勝利、楊仲

肆、列席人員：吳淑玲、王榮煌、吳月娥

伍、主席：賴主任委員振溝

紀錄：王裕聲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暨主席裁示）執行情形（如會議資料）

捌、報告事項：

一、總幹事工作報告：

- (一)花壇鄉劉厝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經於3月21日完成投（開）票作業；本次補選配合新冠肺炎防疫政策，於投票所入口前設立防疫站，測量額溫及酒精消毒；投票秩序良好，過程平順，經開票計票結果，由陳懷盛得票354票當選，其當選人資格提請大會審定。
- (二)二水鄉十五村村長陳岳宏因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判決確定，經二水鄉公所解除職務，彰化縣政府爰函請本會辦理補選，有關選舉工作程序表等提案，提請大會審議。

二、監察小組工作報告：

- (一)本縣花壇鄉劉厝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於109年3月11日上午9時舉行，並於3月20日印製選舉票，本小組指派葉進成委員執行監察工作。
- (二)上項選舉於109年3月21日舉行投票，本小組指派葉進成委員執行投票日監察工作，投票秩序良好，一直到下午5時許開票結束，未發現有何違規案件。
- (三)該項選舉本會遴派監察員及候選人申請設置競選辦事處情形如統計表。

以上報告，提請公鑒。

玖、討論提案

第1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花壇鄉劉厝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當選人名單，提請審定。

辦法：審定通過後，如期公告當選人名單。

決議：照案通過。

第2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二水鄉十五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工作進行程序表」（草案），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二水鄉公所及二水鄉戶政事務所配合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3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二水鄉十五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為新臺幣21萬1,000元，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於發布選舉公告時公告之。

決議：照案通過。

第4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會辦理二水鄉十五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選舉期間擬訂自民國109年4月16日至5月31日，計一個半月，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二水鄉公所查照。

決議：照案通過。

第5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擬訂「彰化縣二水鄉十五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候選人申請登記及姓名號次抽籤作業注意事項」（草案）1種，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函請二水鄉公所遵照辦理，並將注意事項附於候選人登記申請書件袋內俾供遵循。

決議：照案通過。

第6案

提案單位：第一組

案由：本縣二水鄉十五村第21屆村長缺額補選投開票所地點乙案，提請審議。

辦法：審議通過後如期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第7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彰化縣選舉委員會鄉鎮市選務作業中心設置要點六第二項「鄉（鎮、市）長不能兼任作業中心主任時，其主任一職由主任秘書兼任。未置主任秘書者由秘書兼任。...」，提請復議。

辦法：審議通過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拾、散會：下午4時5分